

2009年法律硕士民法案例专项练习005法律硕士考试 PDF转换
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65/2021_2022_2009_E5_B9_B4_E6_B3_95_c80_565936.htm 案例 曲平系某单位总务科科长

，1992年8月，他利用职权之便以该单位食堂名义买下其表弟家中一头病牛，随后找人将该牛杀掉，牛皮送其表弟，牛肉带回一单位食堂，其表弟送给他100元作为酬谢。由于牛肉感染病毒，本单位职工食用后发生5人中毒，食堂只好将剩余牛肉扔掉，造成经济损失2000余元。有人将此事向单位反映以后，单位责令曲平追回牛肉款。曲表示牛肉是其表弟的，他是代理单位购买牛肉，发生损失应当由单位负责，与其个人没有关系。其单位遂诉至区人民法院，要求曲平及其表弟归还牛肉款。问：（1）如何认定曲平的行为性质？为什么？

（2）法院应如何处理？为什么？百考试题编辑祝各位好运！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
www.100test.com